

大连金普新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大金普发改发〔2021〕56号

关于确定大连金普新区 大黑山风景区门票价格的通知

大连大黑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辽宁省政府定价目录》（2018年版）和《关于印发〈辽宁省旅游参观景区（点）价格行为规范〉的通知》（辽价发〔2016〕130号），结合成本监审、价格听证等情况，经研究并报请新区管委会同意，现将大黑山风景区门票价格通知如下：

一、景区门票实行淡旺季价格

旺季 60 元/人次

淡季 40 元/人次

二、严格执行景区门票价格有关优惠政策

景区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景区门票价格对青少年、学生、老年人、残疾人、军人等特殊群体的减免优惠政策。

三、认真落实收费公示等有关政策规定

景区应在官方网站、收费场所等醒目位置用中英文公示门票价格及单独收费的服务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投诉咨询电话等，保障游客知情权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。



大连金普新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4月29日

抄送：市发改委，新区教育文旅局，新区市场监管局。

大连金普新区发展和改革局综合处

2021年4月29日印发
